

咸亨国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咸亨国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4年7月24日在咸亨科技大厦十一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因为时间紧急所以征求了全体董事的一致同意，豁免了本次的会议通知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，实际出席董事8名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来兴先生主持，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咸亨国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，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：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2）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8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3）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8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4）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咸亨国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7 月 25 日